

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
承辦人：鄭擘凌
電話：03-3322592分機8305
電子信箱：1003484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文演字第11200104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強化全國學校表演相關社團與科系對本市「米倉劇場」場館認識，本局舉辦團體場勘導覽，歡迎貴校踴躍申請，並惠請活動組協助轉知相關社團或科系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米倉劇場前身為「桃園郡米穀統制組合倉庫」，位於桃園市桃園區市中心內，2017年11月公告登錄為桃園市歷史建築。本局後續利用米倉建築內部大跨距木屋形式及高挑空間，引入劇場燈光、音響等專業設備，修復再利用為內含150位觀眾席的「米倉劇場」，盼能成為一個陪伴表演團隊與社團成長的創作空間。
- 二、為讓師生社團對本劇場有更專業及深度的了解，本局特規劃於5月至8月舉辦「院校聯合場勘」活動，藉由本活動，學校單位可直接進入劇場，了解劇場軟硬體設備以利日後使用，攜手創造藝文作品，共創良好的藝術空間。
- 三、「院校聯合場勘」活動相關資訊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日期：112年5月26日(星期五)、6月29日(星期四)、7月27日(星期四)、8月31日(星期四)。

教導處 112/05/22 09:07



1120003151

無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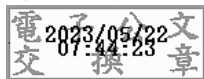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活動時間：下午2時至4時。

(三)連絡單位與電話：米倉劇場、03-3326719。

(四)活動報名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a16kr3>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、全國各大專院校（和春技術學院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除外）、全國各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